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三垒股份

公告编号：2017-100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三垒股份”）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黄斌先生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通知，根据《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北京楷德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协议》及《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北京楷德教育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之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统称“协议”）之约定，黄斌先生应自取得第二部分实际支付价款之日起6个月内，全部通过二级市场购买三垒股份股票，并进行限售登记。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自2017年5月9日起停牌，于2017年11月1日起复牌，因此该承诺履行期间自2017年11月1日公司股票复牌交易后相应顺延。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增持人：黄斌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 2、增持原因：履行协议
- 3、增持计划：增持人黄斌先生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公司股票，增持总资金为9,190万元
- 4、增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
- 5、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6、实施期限：黄斌先生将自2017年11月1日起开始实施本次增持计划，具体实施期限为，自黄斌先生满足协议约定增持条件之日起6个月内（该期间内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制买卖期间、公司停牌期间等，相应截止时间将顺延）

二、增持的合规性及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截至本公告日，增持人黄斌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增持人承诺，所增持股票将进行限售登记，同时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份。

5、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黄斌先生提交的《关于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告知函》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1日